

证券代码：833020 证券简称：宁冠鸿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19-002】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由于工作疏忽，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漏写了《关于续聘中汇作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的审议情况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作为2019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汇”）在为公司提供2018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行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。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，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、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，公司拟继续聘任中汇为公司2019年度报告审计机

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公司将同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更正后的公告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宁冠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8 日